

# 輔導 107/108 年期產銷履歷紅豆不使用落葉劑獎勵措施 作業程序

農糧署 107 年 12 月 4 日農糧生字第 1071066032 號函核定

- 一、目的：因應十年化學農藥減半及 108 年巴拉刈禁用等農業政策，擴大推廣紅豆通過產銷履歷驗證且不使用巴拉刈等落葉劑栽培模式。
- 二、計畫目標：1,200 公頃。
- 三、獎勵對象：通過產銷履歷驗證且不使用巴拉刈等落葉劑之紅豆生產者。
- 四、獎勵金：
  - (一) 凡通過產銷履歷驗證，且未使用巴拉刈等落葉劑之田區，紅豆田區給予生產者每公頃 10,000 元獎勵金。
  - (二) 倘農藥殘留檢測不合格，或檢出巴拉刈等落葉劑，或未通過產銷履歷驗證者，不予核發獎勵金。
- 五、申請方式：
  - (一) 團體申請者：通過產銷履歷驗證之產銷履歷農產品經營業者，檢具契作產銷履歷農戶資料(如表 1-1 團體單位申請表)，向經營主體所在地之農會申請，紅豆集團經營業者得向本署各區分署申請。
  - (二) 個別申請者：具有產銷履歷驗證之農戶，填列申請表(表 1-2 個別農戶申請表)，向所在地農會提出申請。

(三) 所在地農會：指產銷履歷驗證證書所列農產品經營業者地址區域之農會。

(四) 尚在申請產銷履歷驗證中之產銷履歷農產品經營業者亦可申請。

六、申請時間：即日起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(以行政機關辦公時間為準)。

七、執行期間：即日起至 108 年 3 月 31 日。

八、作業流程：

(一) 受理：受理單位依團體及個別農戶分別造冊(如表 2-1 團體單位申請名冊，表 2-2 個別農戶申請名冊)，於 108 年 1 月 15 日前函送本署各區分署審查。

(二) 田區抽驗：申請者於採收前 10 天通知受理單位辦理田間採樣，樣品需含豆莢，以利農藥殘留檢驗。採樣件數依經營主體戶數及該農會受理個別農戶數抽查 5%，最少戶數為 2 戶。屏東產區樣品送東港鎮農會，高雄產區樣品送美濃區農會，其他地區樣品得就近送農委會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檢測，檢測方法以拉曼光譜儀器檢測，檢測時，送樣單位應派員會同辦理。(如表 3 田間抽驗紀錄表)

(三) 計畫研提：本署各區分署彙整轄下受理單位申請文件，統籌計畫核定。計畫經費由本署 108 年農村再生基金相關計畫支應。

## 九、查核作業：

- (一) 受理單位及本署各區分署組成查核小組。
- (二) 查核小組分別依經營主體及個別農戶數抽查 2%，至少 2 戶，查核內容包括書面資料(產銷履歷證明文件及農藥殘留檢測報告)、田間採樣送農委會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進行農藥殘留檢測(如表 4 查核紀錄表)。

## 十、核定及撥款：

- (一) 申請者檢具產銷履歷證明書(影本)等相關資料送受理單位請款。
- (二) 受理單位檢具團體及個別農戶名冊(如表 2-1、表 2-2)、查核紀錄表(表 4)、請款收據及印領清冊函送本署各區分署審查撥款。

## 十一、作業流程圖(圖 1)

表 1-1

\_\_\_\_\_鄉/鎮/區農會 107/108 年期產銷履歷紅豆不使用落葉劑獎勵金團體單位申請表

團體單位名稱\_\_\_\_\_

聯絡人及電話\_\_\_\_\_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序號	農戶姓名	申請土地座落				本筆面積 (公頃)	申請面積 (公頃)	申請金額 (元)	備註
		鄉鎮 市區	地 段	小 段	地 號				
1									
2									
	合計	/							

※產銷履歷紅豆不使用落葉劑申請獎勵金：10,000 元/公頃。

※正本由受理單位留存，影印一份交由團體申請單位收執。※通過產銷履歷驗證之證明文件(倘申請驗證中者，於核撥前補送)。

團體單位造冊人員\_\_\_\_\_

團體單位蓋章\_\_\_\_\_

受理單位人員簽章\_\_\_\_\_

受理單位主管簽章\_\_\_\_\_

表 1-2

\_\_\_\_\_鄉/鎮/區農會 107/108 年期產銷履歷紅豆不使用落葉劑獎勵金個別農戶申請表

申請日期: 年 月 日

申請土地座落	本筆面積 (公頃)	申請面積 (公頃)	申請金額 (元)
鄉鎮 地 小 地 市區 段 段 號			
合計			

※產銷履歷紅豆不使用落葉劑申請獎勵金：10,000 元/公頃。

※個別農戶申請資格：1.通過產銷履歷驗證之證明文件(倘申請驗證中者，於核撥前補送)、2.身分證(影印本)。

※正本由受理農會留存，影印本一份交由申請者收執。

申請人\_\_\_\_\_ 聯絡電話\_\_\_\_\_ 地址\_\_\_\_\_

申請人身分證字號\_\_\_\_\_

農會人員簽章\_\_\_\_\_

農會主任簽章\_\_\_\_\_

表 2-1

\_\_\_\_\_鄉/鎮/區農會 107/108 年期產銷履歷紅豆不使用落葉劑獎勵金團體單位申請名冊

\_\_\_\_\_年\_\_\_\_月\_\_\_\_日

編號	團體名稱	聯絡人	聯絡電話	農戶數	申請面積 (公頃)	申請金額 (元)
合計						

受理單位造冊人員\_\_\_\_\_

受理單位主管核章\_\_\_\_\_

表 2-2

\_\_\_\_\_鄉/鎮/區農會 107/108 年期產銷履歷紅豆不使用落葉劑獎勵金個別農戶申請者名冊

\_\_\_\_\_年\_\_\_\_月\_\_\_\_日

編號	農戶姓名	地址	聯絡電話	申請面積 (公頃)	申請金額 (元)
合計					

農會造冊人員\_\_\_\_\_

農會主管核章\_\_\_\_\_

表 3

\_\_\_\_\_鄉/鎮/區農會 107/108 年期產銷履歷紅豆不使用落葉劑獎勵金田間抽測驗紀錄表

團體單位：\_\_\_\_\_計\_\_\_\_\_戶，依抽測比率 5%(至少抽測 2 戶)。

應抽測\_\_\_\_\_戶，實際抽測\_\_\_\_\_戶。

個別農戶，農會轄區個別農戶計\_\_\_\_\_戶，依抽測比率 5%(至少抽測 2 戶)。

應抽測\_\_\_\_\_戶，實際抽測\_\_\_\_\_戶。

\_\_\_\_\_年\_\_\_\_\_月\_\_\_\_\_日

編號	農戶姓名	土地座落				面積 (公頃)	田間拉曼光譜檢測結果		受檢者簽章
		鄉鎮 市區	地 段	小 段	地 號		合格	不合格	
合計									

※團體單位、個別農戶須分別填列查核紀錄表。

※團體單位、個別農戶可由委託代表人簽名。

抽檢單位人員\_\_\_\_\_

受理單位主管\_\_\_\_\_

受理單位人員(會同抽測)\_\_\_\_\_



表 4

\_\_\_\_\_鄉/鎮/區農會 107/108 年期產銷履歷紅豆不使用落葉劑獎勵金抽查查核紀錄表

團體單位：\_\_\_\_\_計\_\_\_\_\_戶，依抽查比率 2%(至少抽測 2 戶)。

應抽查\_\_\_\_\_戶，實際抽查\_\_\_\_\_戶。

個別農戶，農會轄區個別農戶計\_\_\_\_\_戶，依抽查比率 2%(至少抽測 2 戶)。

應抽查\_\_\_\_\_戶，實際抽查\_\_\_\_\_戶。

年 月 日

編號	農戶姓名	申請土地座落				面積 (公頃)	查核小組		受檢者農 戶簽名
		鄉鎮 市區	地 段	小 段	地 號		書面文件查核	抽樣農藥所檢測	
		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合格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合格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合格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合格		
合計									

※團體單位、個別農戶需分別填列查核紀錄表。

※書面文件查核項目包括產銷履歷證明文件、用藥紀錄及農藥殘留檢驗報告書。

受理單位\_\_\_\_\_

農糧署\_\_\_\_\_區分署\_\_\_\_\_

圖 1

### 輔導 107/108 年期產銷履歷紅豆不使用落葉劑獎勵措施 作業流程圖

